股票代碼：178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
電　　話：(07)823-22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38
(七)關係人交易	38～39
(八)抵質押之資產	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　　他	4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四)部門資訊	41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2～5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47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F, -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國宗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金額	%	103.12.31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78,453	17	349,981	3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18,321	20	312,937	29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六(二))	17,233	2	26,673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2,000	-	6,39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54,346	5	14,612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9,870	1	3,570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48,992	5	64,892	6
1410	預付款項	10,161	1	13,16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209	-	1,990	-
	流動資產合計	541,585	51	794,222	7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5,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2,498	1	11,16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401,748	38	237,353	2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072	-	1,05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43,017	4	35,118	3
1915	預付設備款	39,031	4	49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三))	1,316	-	1,75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5,434	1	5,417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519,116	49	292,353	27
	資產總計	$ 1,060,701	100	1,086,575	100

		104.12.31 金額	%	103.12.31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1,000	-	-	-
2150	應付票據	636	-	1,081	-
2170	應付帳款	7,315	1	1,564	-
2200	其他應付款	44,233	4	34,286	3
2310	預收款項	2,011	-	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19	-	400	-
	流動負債合計	55,614	5	37,405	3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25,463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29	-	48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8,857	3	23,553	2
2645	存入保證金	2,042	-	2,04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6,491	5	26,077	2
	負債總計	112,105	10	63,482	5
	權益(附註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535,000	51	535,000	49
3200	資本公積	482,118	46	508,139	48
3300	保留盈餘	57,424	5	(20,332)	(2)
3400	其他權益	(140)	-	286	-
3500	庫藏股票	(125,806)	(12)	-	-
	權益總計	948,596	90	1,023,093	9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60,701	100	1,086,575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264,842	100	158,2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十一)、(十六)及十二)	109,265	41	78,795	50
	營業毛利	155,577	59	79,486	5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十六)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1,162	16	38,864	25
6200	管理費用	40,779	16	37,520	2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860	9	37,244	24
	營業費用合計	106,801	41	113,628	73
	營業淨利(損)	48,776	18	(34,142)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2,009	1	3,09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02	1	10,057	7
7050	財務成本	(233)	-	(1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	(8,082)	(3)	(1,13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04)	(1)	11,997	8
	稅前淨利(損)	46,772	17	(22,145)	(15)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二))	(8,068)	(3)	-	-
	本期淨利(損)	54,840	20	(22,145)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3,105)	(1)	(3,876)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	-	-	-
		(3,105)	(1)	(3,876)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6)	-	28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	-	-	-
		(426)	-	28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531)	(1)	(3,590)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1,309**	**19**	**(25,735)**	**(17)**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05**		**(0.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04**		**(0.4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00,000	552,212	2,808	28,808	31,616	-	-	1,083,828
本期淨損	-	-	-	(22,145)	(22,145)	-	-	(22,1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876)	(3,876)	286	-	(3,5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6,021)	(26,021)	286	-	(25,73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881	(2,881)	-	-	-	-
盈餘轉增資	25,927	-	-	(25,927)	(25,927)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5,000)	-	-	-	-	-	(3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9,073	(9,073)	-	-	-	-	-	-
	35,000	(44,073)	2,881	(28,808)	(25,927)	-	-	(35,00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000**	**508,139**	**5,689**	**(26,021)**	**(20,332)**	**286**	**-**	**1,023,093**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35,000	508,139	5,689	(26,021)	(20,332)	286	-	1,023,093
本期淨利	-	-	-	54,840	54,840	-	-	54,8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105)	(3,105)	(426)	-	(3,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1,735	51,735	(426)	-	51,30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6,021)	-	26,021	26,021	-	-	-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125,806)	(125,806)
	-	(26,021)	-	26,021	26,021	-	(125,806)	(125,806)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000**	**482,118**	**5,689**	**51,735**	**57,424**	**(140)**	**(125,806)**	**948,596**

註：董監酬勞1,296千元及員工紅利1,304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46,772	(22,1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482	18,905
攤銷費用	288	23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535	1,2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329)	(4,973)
利息費用	233	17
利息收入	(1,599)	(2,7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8,082	1,1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0)	-
處分投資利益	(19)	(7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543	13,7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399	(5,829)
應收帳款增加	(42,269)	(1,00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6,300)	(420)
存貨減少	15,900	7,625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007	(6,28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36)	(1,372)
應付票據減少	(445)	(3,47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751	(58)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8,141)	13,16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937	(1,0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	(8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2,199	1,7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279)	3,010
調整項目合計	4,264	16,7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1,036	(5,399)
收取之利息	1,716	3,190
支付之利息	(233)	(17)
支付之所得稅	(184)	(2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2,335	(2,4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95)	(407,16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459	249,89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9,440	20,734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46)	(10,64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4,480)	(130,5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	-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6	453
取得無形資產	(302)	(5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7)	(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520)	(277,8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0	-
舉借長期借款	25,463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2
發放現金股利	-	(35,0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25,80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343)	(34,9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1,528)	(315,2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9,981	665,2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8,453	349,98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核准設立，原名科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更名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明質酸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西元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西元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西元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西元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西元2013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2.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財務期間結束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西元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或損失項目。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

，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15年
機器設備及試驗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2～6年
其他設備	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未承擔租賃資產之主要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且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專利權	16年
(2)商標權	10年
(3)電腦軟體成本	3～5年
(4)技術授權	1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

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勞務

本公司提供鑑定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於交易完成時認列。

3.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

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惟本公司得選擇將該等已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若採用轉入其他權益者，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或轉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庫存現金	$ 433	253
支票存款	53	53
活期存款	144,072	230,109
定期存款	33,895	119,566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8,453**	**349,981**

1.本公司屬質押定存之銀行定期存單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另，上列定期存款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及利率風險，及其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開放型基金	$ 218,321	294,274
結構型商品	-	18,66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定期存款	17,233	26,67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000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34	5,417
	$ 255,988	**345,027**

1.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	$ 2,000	6,399
應收帳款	58,144	15,8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70	3,570
存出保證金	1,316	1,752
減：備抵呆帳	(3,798)	(1,263)
	$ 67,532	**26,333**

1.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逾期60天以下	$ 30,369	1,299
逾期61~90天	26	3,600
逾期91~180天	-	1,563
逾期181~360天	-	52
	$ 30,395	**6,514**

本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本公司經評估其信用品質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另，本公司就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2.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個別評估減損損失，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1,263	-
認列減損損失	2,535	1,263
期末餘額	**$ 3,798**	**1,263**

3.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04.12.31	103.12.31
原料及物料	$ 26,933	36,551
在製品	8,532	6,122
製成品及半成品	13,527	22,219
	$ 48,992	**64,892**

1.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21,783千元及93,206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141千元及1,115千元。

2.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為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2.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及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0,138	24,942	139,789	480,772
增　　添	-	-	1,504	2,398	180,130	184,032
本期重分類	-	-	5,535	-	(5,535)	-
處　　分	-	-	(135)	(1,605)	-	(1,74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7,042**	**25,735**	**314,384**	**663,064**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及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30,828	164,409	20,258	30,010	345,505
增　　添	9,503	5,301	2,286	4,684	107,523	129,297
本期重分類	-	271	3,590	-	2,256	6,117
處　　分	-	-	(147)	-	-	(14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0,138**	**24,942**	**139,789**	**480,772**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92,428	134,441	16,550	-	243,419
本期折舊	-	9,526	7,706	2,250	-	19,482
處　　分	-	-	(135)	(1,450)	-	(1,58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101,954**	**142,012**	**17,350**	**-**	**261,316**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82,855	127,525	14,281	-	224,661
本期折舊	-	9,573	7,063	2,269	-	18,905
處　　分	-	-	(147)	-	-	(14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92,428**	**134,441**	**16,550**	**-**	**243,419**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9,503**	**34,446**	**35,030**	**8,385**	**314,384**	**401,748**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9,503**	**43,972**	**35,697**	**8,392**	**139,789**	**237,353**
民國103年1月1日	**$ -**	**47,973**	**36,884**	**5,977**	**30,010**	**120,844**

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度開始進行新廠房之興建；截至報導日止，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313,336千元。

2.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商標權及專利權	技術作價入股	技術權利金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609	428	50,000	500	53,537
單獨取得	-	302	-	-	302
處　　分	(45)	-	-	-	(4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564**	**730**	**50,000**	**500**	**53,794**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098	428	50,000	500	53,026
單獨取得	511	-	-	-	51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2,609**	**428**	**50,000**	**500**	**53,537**

	電腦軟體	商標權及專利權	技術作價入股	技術權利金	總　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948	31	50,000	500	52,479
本期攤銷	253	35	-	-	288
處　　分	(45)	-	-	-	(4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156**	**66**	**50,000**	**500**	**52,722**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745	4	50,000	500	52,249
本期攤銷	203	27	-	-	23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948**	**31**	**50,000**	**500**	**52,479**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408**	**664**	**-**	**-**	**1,072**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661**	**397**	**-**	**-**	**1,058**
民國103年1月1日	**$ 353**	**424**	**-**	**-**	**777**

1.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2.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9,000**
利率區間	**1.96%**

本公司並未有提供資產設定抵質押供短期借款擔保之情形。

(九)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2%~2.575%	119年4月	$ 25,46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 25,463**
尚未使用額度			**$ 315,537**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營業租賃

本公司依其已簽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其未來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1,368	2,619
一年至五年		3,714	4,490
五年以上		232	1,161
	$	**5,314**	**8,270**

本公司向經濟部加工出口管理處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4至10年，依租約規定，本公司得於租期屆滿前三個月以書面申請繼續承租，租金遇政府依法重新規定地價時，需按重新規定之地價調整計收。另本公司向汽車租賃公司承租公務車，租賃期間為3年。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費用分別為2,337千元及2,969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1,946)	(26,28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089	2,7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8,857)**	**(23,55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08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6,284	20,28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543	2,10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03	3,296
－因人口統計假設該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81	59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335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1,946**	**26,284**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31	2,389
利息收入		58	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4	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86	28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089**	**2,731**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017	1,70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68	362
	$	**2,485**	**2,065**
營業成本	$	835	694
推銷費用		455	356
管理費用		594	499
研究發展費用		601	516
	$	**2,485**	**2,065**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8,124)	(4,248)
本期認列	(3,105)	(3,876)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1,229)**	**(8,124)**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50 %	2.0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218)	1,27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256	(1,20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911千元及1,65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84	-
遞延所得稅利益	(8,252)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8,068)**	**-**

2.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3.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4.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損)	**$ 46,772**	**(22,14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951	(3,765)
永久性差異	1,549	12
免稅所得	(4,443)	-
租稅獎勵	(2,405)	(7,601)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1,839)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	3,44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930	7,903
其他	5	6
所得基本稅額	184	-
合　　計	**$ (8,068)**	**-**

5.本公司新增投資符合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租稅優惠，得就新增所得享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明細如下：

年 度	免稅產品	免稅減免方式	免稅期間
民國97年度	化粧品級透明質酸、醫藥級透明質酸、醫藥級透明質酸之應用產品及化粧品級透明質酸之應用產品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00.1.1~104.12.31

6.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6,602	6,602
退休金財稅差異	-	1,475
投資抵減	15,934	13,529
課稅損失	5,202	21,902
	$ 27,738	**43,508**

上列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投資抵減係依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規定，因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而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扣除之金額及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 2,285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核定數)	9,016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申報數)	19,301	民國一一三年度
	$ 30,602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兌換利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82
貸記損益表	(35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29**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87
借記損益表	39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482**

	課稅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3,935	1,183	35,118
貸記損益表	4,971	2,928	7,89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8,906**	**4,111**	**43,017**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3,779	944	34,723
貸記損益表	156	239	39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33,935**	**1,183**	**35,118**

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8.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 51,735**	**(26,02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104年度(實際)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均為53,50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53,500	50,000
買回本公司股份	(1,025)	-
盈餘轉增資	-	2,593
資本公積轉增資	-	907
12月31日期末餘額	**52,475**	**53,500**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將未分配盈餘25,927千元及資本公積9,073千元，合計35,0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3,500千股。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董事會決定增資及除權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81,706	507,727
失效員工認股權		412	412
	$	**482,118**	**508,139**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①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③依法令或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④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至五作為董監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五作為員工紅利。

⑤股東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提列數額後剩餘之數，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應占可分配盈餘數百分之五十以上。盈餘分配案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為稅後淨損，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不予盈餘分配，亦不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上述決議結果，與本公司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之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02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票股利(元)	$ 0.5185364

4.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票共計1,9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註銷之股數共計1,900千股。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54,840	(22,14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2,475	53,50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1.05	(0.41)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54,840	(22,14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2,475	53,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42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52,517	53,50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1.04	(0.41)

(十五)收　　入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 229,450	156,701
權利金	32,381	-
勞務提供	3,011	1,580
	$ 264,842	**158,281**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均為2,598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1,599	2,774
租金收入	241	282
其他收入	169	40
	$ 2,009	**3,096**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3,824	5,013
處分投資利益	19	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益	329	4,9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0	-
	$ 4,302	**10,057**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01,540千元及721,08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之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總額5%以上者分別佔應收帳款總額之90%及78%，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000	1,020	510	51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951	7,951	7,951	-	-	-	-
其他應付款	29,418	29,418	29,418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463	30,179	327	277	491	6,606	22,478
	$ 63,832	**68,568**	**38,206**	**787**	**491**	**6,606**	**22,478**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645	2,645	2,645	-	-	-	-
其他應付款	24,853	24,853	24,853	-	-	-	-
	$ 27,498	**27,498**	**27,498**	**-**	**-**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911	32.825	95,569	2,496	31.65	79,000
歐　　元	170	35.88	6,112	14	38.47	546
人 民 幣	11,199	4.995	55,941	1,922	5.092	9,78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日　　幣	$ 8,160	0.2727	2,225	-	-	-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3,869千元；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港幣貶值或升值3%；相對於歐元及日幣貶值或升值6%，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2,238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3,824千元及利益5,013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55千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除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外，餘列示如下：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218,321**	218,321	-	-	218,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8,453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7,23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66,216	-	-	-	-
存出保證金	1,31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34	-	-	-	-
小計	**$ 268,652**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7,951	-	-	-	-
其他應付款	29,418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463	-	-	-	-
存入保證金	2,042	-	-	-	-
小計	**$ 65,874**				

	10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312,937**	294,274	18,663	-	312,93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9,981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6,67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4,581	-	-	-	-
存出保證金	1,752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17	-	-	-	-
小計	**$ 408,4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2,645	-	-	-	-
其他應付款	24,853	-	-	-	-
存入保證金	2,042	-	-	-	-
小計	**$ 29,540**				

(2)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由稽核室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依內部控制制度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適時取得外部資料。本公司客戶之信用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經職責主管核准之最大信用放款限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美金、人民幣及日幣等。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係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生產規劃及股東的股利水準。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總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計	$ 112,105	63,482
權益總計	$ 948,596	1,023,093
負債資本比率	11.82 %	6.20 %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業主權益(持股%)	
	設立地	104.12.31	103.12.31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UNI-PROFIT)	香港	100 %	100 %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程澤）	上海	100 %	100 %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5,000	20,147

本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因銷售區域及產品類別之特性，無可資比較對象，其他之交易條件及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9,870	3,570

3.其他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簽訂一醫學美容產品之台灣地區獨家經銷合約，經銷期間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並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金額為10,00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代子公司墊付營運相關費用之金額分別為1,080千元及947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848	10,633
退職後福利	389	358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11,237	**10,99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提供成本分別為1,535千元及780千元之汽車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額度	$ 23,479	29,2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長期借款	313,336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額度	5,434	5,417
		$ 342,249	**34,685**

註：係未完工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透明質酸先期技術與專利授權契約書，從事透明質酸複合材料之製備特性評估。雙方約定將自合併公司銷售該產品之日起五年內，按營業收入之0.5%支付權利金。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尚未使用該等技術生產產品，故尚未支付上述權利金。

(二)本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透明質酸奈米化技術開發研究契約書，從事透明質酸奈米化技術開發。雙方約定將自合併公司銷售該產品之日起十年內，按營業收入之0.5%支付權利金。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尚未使用技術生產產品，故尚未支付上述權利金。

(三)本公司已簽訂而尚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12.31	103.12.31
廠房新建工程合約	$ 510,950	656,806
購置機器設備合約	$ 91,204	3,73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本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642	36,072	56,714	18,271	32,468	50,739
勞健保費用	1,418	3,140	4,558	1,279	2,974	4,253
退休金費用	1,476	2,920	4,396	1,250	2,472	3,72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19	1,243	2,062	766	1,059	1,825
折舊費用	12,960	6,522	19,482	12,805	6,100	18,905
攤銷費用	-	288	288	-	230	230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約為80人及75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75,857	45,823	-	45,823	-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4,335	36,070	-	36,070	-
本公司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81,420	45,463	-	45,463	-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10,097	45,474	-	45,474	-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60,745	45,491	-	45,491	-
本公司	股票/集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000	15 %	(註)	

(註)非上市(櫃)公司，無公開市價資訊。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PROFIT	香港	國際貿易業	1,451	1,451	390,000	100 %	1,514	28	28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程澤	醫療器械批發	20,493 (美金650千元)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10,647	9,846	-	20,493	(8,110)	100 %	(8,110)	10,984	-

(註)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0,493 (美金650千元)	20,493 (美金650千元)	569,158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零用金			$ 433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3
	活期存款			
	台　幣			55,954
	外　幣：美　金	2,257,859.93	R=32.825	88,118
	歐　元	170,088.49	R=35.88	
	港　幣	43.28	R=4.235	
	日　幣	100	R=0.2727	
	英　鎊	349.52	R=48.67	
	人民幣	1,578,456.14	R=4.995	
	定期存款			33,895
	銀行存款小計			178,020
合　　計				**$ 178,453**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單價	公平價值 總額
受益憑證－貨幣型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2,875,856.60	$ 45,000	15.9338	45,823
受益憑證－貨幣型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2,914,335.19	35,000	12.3769	36,070
受益憑證－貨幣型基金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3,981,420.04	45,000	11.4187	45,463
受益憑證－貨幣型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3,110,097.45	45,000	14.6215	45,474
受益憑證－貨幣型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4,460,745.44	45,000	10.1980	45,491
合　　計			**$ 215,000**		**218,321**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CD-002	營　　業	**$ 2,00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SK-001	營　　業	$ 30,356
FD-001	〃	7,119
CH-005	〃	6,350
CA-001	〃	3,798
其他(註)	〃	10,521
		58,144
減:備抵呆帳		(3,798)
合　　計		**$ 54,3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9,870**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及半成品	$ 18,839	
減：備抵損失	5,312	
小　計	13,527	108,307
在製品	8,532	
減：備抵損失	-	
小　計	8,532	24,638
原物料	28,590	
減：備抵損失	1,657	
小　計	26,933	26,933
淨　　額	**$ 48,992**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保險費、專利權及顧問費等	$ 3,936
預付貨款	原、物料款項	2,711
其他預付款	預付參展費及用品盤存等	3,514
合　　計		**$ 10,161**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利息	利息收入	$ 188
應收退稅款	營所稅退稅款	937
代付款及其他	代墊費	1,084
合　　計		**$ 2,209**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帳面金額		
集醫股份有限公司	-	$ -	1,500,000	**15,000**	-	-	1,500,000	**15,000**	無	-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異動(註)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390,000	$ 1,486	-	-	-	-	-	28	390,000	100 %	1,514	-	1,514	無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	9,674	-	9,846	-	-	-	(8,536)	-	100 %	10,984	-	10,984	〃
		$ 11,160		**9,846**		**-**	**-**	**(8,508)**			**12,498**		**12,498**	

註：其他異動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8,082)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426)千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租賃保證金	租賃公務車保證金	$ 630
工程保證金	新建廠房建築物保證金	526
其　　他	郵局廣告回函保證金及路面復原保證金等	160
合　　計		**$ 1,31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金融機構借款	**$ 1,000**	一年以內	1.96%	20,000	無	-

應付票據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SJ002	營　業	$ 240
LS009	〃	70
TS010	〃	61
JW001	〃	60
EH001	〃	47
其他(註)	〃	158
合　計		**$ 636**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E001	營　業	$ 3,437
SSD001	〃	2,191
其他(註)	〃	1,687
合　計		**$ 7,315**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工程款	應付工程款	$ 21,528
薪資	應付民國104年12月份薪資及年節獎金等	9,618
員工酬勞	應付員工酬勞	2,598
董監事酬勞	應付董監事酬勞	2,598
其他(註)	應付勞務費、水電費、保險費及其它等	7,891
合　　計		**$ 44,233**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明細表

		金　額					
債權人	摘要	一年內到期	一年以上到期	合計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台灣銀行高加分行	金融機構借款	**$ -**	**25,463**	**25,463**	104.04.09~119.04.09	2%~2.5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透明質酸應用產品	701,056盒/支/瓶	$ 229,437	
權利金	-	32,381	
其他	-	3,024	
合　　計		**$ 264,842**	

註：上列金額為已減除銷貨退回及折讓3,456千元及勞務折讓3千元後之淨額。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額 小　計	金額 合　計
原物料耗用成本		$ 58,937
期初原物料	$ 36,930	
加：本期進料	55,030	
減：期末原物料	(28,590)	
非生產性領料	(4,433)	
直接人工		8,104
製造費用		42,748
製造成本		109,789
加：期初在製品		6,122
減：期末在製品		(8,532)
製成品成本		107,379
加：期初製成品		23,669
減：期末製成品		(18,839)
非生產性領用		(9,091)
製成品銷售成本		103,118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4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41
其他		466
營業成本		**$ 109,265**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推廣費	展場支出	$ 10,917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10,291
交際費	招待客戶便餐及禮品	3,529
勞務費	醫師演講費等	3,528
差旅費	國內外出差旅費	2,797
樣品費	贈樣	2,553
保險費	員工勞健保及產險	2,214
其他(註)	郵電費及職工福利等	5,333
合　　計		**$ 41,162**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 15,856
勞務費	會計師及律師等公費	3,701
保險費	員工勞健保、團險及產險	3,102
董監事酬勞	董監事酬勞金	2,598
折舊	固定資產之折舊	2,580
呆帳損失	呆帳之提列	2,535
其他(註)	郵電費及職工福利等	10,407
合　　計		**$ 40,779**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 12,846
消耗費	研究耗材支出	3,647
折舊	固定資產之折舊	2,064
委託研究費	委託進行臨床試驗等	1,429
其他(註)	勞務費及水電瓦斯費等	4,874
合　　計		**$ 24,860**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其他收入明細表

其他收入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